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张海霞及一致行动人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平政路新生码头 18 号

通讯地址：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 168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6 年 12 月 1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法规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人在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步步高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本次权益变动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15 号核准。

6、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 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情况.....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持股计划.....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7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	14

第一节 释 义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张海霞
一致行动人、步步高集团	指	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步步高、上市公司、公司	指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步步高权益被动稀释的行为
本报告书	指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姓名	张海霞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住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平政路新生码头 18 号		
通讯地址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 168 号		
联系电话	0731-5233989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海霞
注册代码	43030000003121
注册资本	11,767.00 万元
注册地址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 168 号
公司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 年 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投资商业；普通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物业管理；仓储保管；商品配送；农副产品加工；政策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以上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经营）。
经营期限	※
税务登记证号码	430304745939848
主要股东及股权结构	王填，持股比例 69.96%。
通讯地址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 168 号
联系电话	0731-52339898
传真	0731-52339889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张海霞	女	董事长	中国	湘潭	否

王填	男	董事	中国	湘潭	否
刘亚萍	女	董事	中国	湘潭	否
罗伟新	男	董事	中国	湘潭	否
周梁	男	董事	中国	湘潭	否
张露丹	女	董事	中国	湘潭	否
陈志强	男	董事	中国	湘潭	否
曲尉坪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湘潭	否
朱刚平	男	监事	中国	湘潭	否
桑桢	女	监事	中国	湘潭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在其他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 5% 以上已发行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315号文核准，步步高向3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4,918,477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海霞作为步步高股东，持股比例由发行前的10.00% 下降到发行后的9.01%，下降0.99%。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步步高集团作为步步高股东，在本次发行前持有步步高302,535,517股，并参与认购本次发行的16,983,695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步步高集团持有步步高319,519,212股，持股比例由发行前的38.84%，下降到发行后的36.99%，下降1.85%。

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持有步步高77,875,389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持有步步高319,519,212股，发行完成后，步步高总股本为863,903,951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为9.0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为36.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意向。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步步高10.00%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持有步步高38.84%的股份。此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步步高9.01% 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持有步步高36.99%的股份，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张海霞	77,875,389	10.00	—	-0.99	77,875,389	9.01
步步高集团	302,535,517	38.84	16,983,695	-1.85	319,519,212	36.9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315 号文核准，步步高向 3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4,918,477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发行前持有公司 77,875,389 股股票，发行后认购 0 股，持股比例由 10.00% 变更为 9.0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发行前持有公司 302,535,517 股股票，发行后认购 16,983,695 股，持股比例由 38.84% 变更为 36.99%。有关步步高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情况，详见 2016 年 1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海霞	9.01	77,875,389	0	77,875,389	质押	58,406,54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步步高集团所持 319,519,212 股步步高股份，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6,983,695 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302,535,517 股，

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张海霞

签署日期：2016年 12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海霞

签署日期：2016年12月 12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本报告书文本。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步步高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湘潭市韶山西路 309 号步步高大厦
股票简称	步步高	股票代码	0022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张海霞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平政路新生码头 1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77,875,389 股</u> 持股比例： <u>1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比例： <u>-0.9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张海霞

2016年12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海霞

2016年12月12日

